

六、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我公司为中型企业，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非监狱企业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: 徐州市政务云和灾备项目监理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00-ZJZB-G2025-0100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
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徐州市大数据管理中心)的(徐州市政务云和灾备项目监理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~~相关企业的~~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徐州市政务云和灾备项目监理)，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苏州市软件评测中心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89人，营业收入为20628.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652.12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**请勾选！**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供应商名称）（电子签章）：苏州市软件评测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4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

备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查询渠道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小企业规模自测小程序。